

台湾史 论集

台湾
王晓波

TAI WAN SHI
LUN JI

● 台湾人河洛人

台湾情与中国结

台湾文学里的祖国意识

台湾——近代中国民族

自救运动的“原点”



61720/07



2 030 0780 6

台湾史 论集

台湾
王晓波

TAI WAN SHI
LUN JI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京)新登字191号

书名	台湾史论集
作者	台湾 王晓波
出版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发行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经销	新华书店首都发行所
印刷	北京百花印刷厂
规格	850×1168毫米32开本 8.25印张 180000字
版次	1992年6月第1版
印次	1992年6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1—1000
书号	ISBN7-5057-0293-9/C·11
定价	6.00元

出 版 前 言

《台湾史论集》共选入台湾王晓波教授的著作十三篇，多是近十年来在台湾报刊陆续发表的。其内容，涉及台湾史与中国民族解放运动的关系、抗战时期台胞的血泪与奋斗、台独问题对两岸关系的影响、台湾文学里的祖国意识等。由于作者研究历史有年，治学严谨，所据多为第一手材料，故此书的翔实可靠程度有独到之处，有较高的学术水准与研究价值。

本书的一个显著特点，是依据详细具体的资料，阐述了生息在台湾的中国人民反抗侵略和压迫的历史，论证了台湾与祖国防大陆的一体性质。台湾自古以来就与祖国防大陆有密切的关系，在十二三世纪宋、元时期就成为中国行政区域的一部分。随着大陆人民不断移居台湾，促使台湾人口大量增加，资源广泛开发，成为富饶美丽的宝岛。17世纪初叶以来，特别是19世纪中叶鸦片战争以后，台湾屡遭国际侵略势力的入侵和蹂躏。具有英勇的反侵略传统的台胞同全国人民一道，对侵略者进行了英勇不屈的斗争，保卫了祖国防神圣领土的完整，维护了中华民族的尊严。作者以满腔的热情，记述了这一壮烈曲折的斗争历程，讴歌了无数可歌可泣的事迹和英雄人物。

本书作者现为台湾“世界新闻专科学校”教授。1943年出生，原籍贵州省遵义县。自幼在台湾就读，直到获得台湾大学哲学硕士。历任台湾大学讲师、中国大陆研究中心研究员、美国哈佛大学访问学者、中国哲学会监事、台湾史研究会理事长等职，同时兼负多种社会职务。现正以相当的精力主编《海峡评论》杂志。他的著作颇多，已出书十余部。无论他的学识，他的勤奋，以及他的热情，都是令人敬佩的。

我们将此书奉献给读者，相信对了解台湾、研究台湾，对增进两岸的接近，乃至对促进祖国的统一，会有所助益。这是我们的初衷和热望。

历史的发展包含的因素甚多，历程甚繁，恐本书难免挂一漏万，亦会有欠当之处。为保持原作的风貌，出版时仅做了一些必要的修正和技术性处理，请予理解和指正。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1991年10月

目录

台湾史与近代中国民族运动.....	1
日军侵台的血债与台湾抗日的英烈.....	15
日据时期“台湾派”的祖国意识.....	25
把台湾农民的历史还给台湾农民.....	65
抗战时期台胞的血泪与奋斗.....	77
日据时期的台湾独立革命运动与李友邦将军 ——兼论台湾革命青年团与台湾义勇队.....	91
近代中国民族自救运动的“原史”.....	123
战后“台独运动”与两岸关系之前景.....	133
战后美国对台政策与海峡两岸关系之展望.....	155
五四时期文学革命与日据下台湾新文学运动.....	179
从白话文运动到台湾话文 ——日据时期两岸新文学运动考察的一个侧面.....	207
从日据下台湾新文学看台胞的抗日思想.....	227
台湾文学里的祖国意识.....	241

台湾除了原住民外，大多为大陆汉民族的移民，有闽南人，有客家人。闽南人则自称“河洛人”，讲的是“河洛话”。“河洛”一辞出自《史记》，指中原黄河洛水一带。这种来自中原的记载，在台湾各家族谱上都可以看到。并且，台湾的墓碑上，颍川、泗水、陇西……并不是闽南漳、泉一带的地名，而是中原一带的地名。客家人，自“永嘉之乱”（311年），而流落各地，渐渐入粤，而后渡海来台。客家人视中原为“原乡”，日据时期作家钟理和曾言：“原乡人的血，必须流回原乡，才会停止沸腾！”

汉人大量对台移民当自郑成功始，并在台湾建立汉人政权，所以郑成功至今被视为“开台祖”。

在历史上，虽然郑成功最后失败，但台湾人的祖先在武

功上，有两件事是具有特殊意义的。一是郑成功驱逐荷兰人（1661年），荷兰人当时的海军是欧洲第一流的，但却遭郑成功击败。二是郑成功失败后，1685年的雅克萨之战，中国打败俄国，而中国方面的军队则是由台湾抽调上去的藤甲兵，而当时俄国的陆军也是欧洲一流的。所以，台湾人的祖先曾经击败过欧洲第一流的海军，也曾击败过欧洲第一流的陆军。

也因此台湾人的民族自信心特强，至今我们仍在日常语言中听到“番仔火”、“番仔油”、“红毛土”之类，而把西洋人视为未开化的“番仔”。虽然，这里面反映了种族的偏见，是不对的，但是，失去民族自信心而去崇洋媚外，也是不应该的。

然而，1894年“甲午战争”后，这样的台湾子民却在1895年的《马关条约》下，沦为日本殖民统治下的“清国奴”达五十年之久。

这样的台湾历史对中国近代民族运动有什么影响，在大陆的中国近代民族运动对台湾又有什么影响呢？

《马关条约》中日成仇

“明治维新”之后，日本步武西方列强发展资本主义，对外扩张而有帝国主义的政策，但由于后进资本主义的性质，难以与先进工业国家的商品竞争，故唯出自“军事独占”之途，而中国不幸，紧邻日本，又在近代衰弱下来，遂成为日本帝国主义垂涎的禁脔。

“甲午战争”失败后，李鸿章主持和议，虽然李鸿章因签订《马关条约》而为台民所唾弃，甚至在国内也有“诛奸相，绝和议”的呼声。

但是揆诸史实，李鸿章一开始并未同意割台，为迫使李鸿章接受日本条款，在马关春帆楼，日本还曾以行刺来威胁李鸿章，欲迫使其就范，然而谈判中，李鸿章仍力争，谓“台民强悍”，“台湾瘴气甚大”，“台民鼓噪，誓不肯为日民”，甚至还警告日方，

如“强迫割台中日将为世仇”。但夺取台湾是日本的既定政策，并不因李鸿章的力争而作罢。在朝廷软弱，又无可战之兵的情形下，李鸿章终于签下割台的《马关条约》，而成为台胞的千古罪人。

从1840年“鸦片战争”以来，有识之士都认为非变革无以图强，而有孙中山的《上李鸿章书》。《上李鸿章书》是主张保有清廷的一种改良主义，当时的孙中山还不是“革命派”。

但是“甲午战争”失败，清廷腐败至战败于日本，故是年，11月24日孙中山先生毅然成立“兴中会”于檀香山。后人固有不少的追述说，孙中山先生成立“兴中会”是要如何对待台湾的问题，其实“兴中会”的成立宣言中，已明显表现出孙中山先生受“甲午战争”失败的刺激。宣言中说：

“中国积弱非一日矣，上则因循苟且，粉饰虚张，下则蒙昧无知，鲜能远虑。近之辱国丧命，强藩压境，堂堂华夏，不齿于邻邦；文物冠裳，被轻于异族。有志之士能无抚膺。夫以四百兆苍生之众，数万里土地之饶，固可发愤为雄，无敌于天下。乃以庸奴误国，荼毒苍生，一蹶不兴，如斯之极。”

上书变通新法

“近之辱国丧命”，当指“甲午战争”，因为自当年7月1日的中日宣战至11月24日之间，别无其他的“丧师辱国”比“甲午战争”更近的了。因此，“不齿于邻邦”的“邻邦”明显的是指日本。

“兴中会”是孙中山革命事业的开始，也是近代中国革命运动的开始。再者，割台的《马关条约》传来，1895年，当时各省进京赶考的举人，在康有为的领导下，而发生了近代史上有名的《公车上书》，其中说道：

“伏乞皇上近法列圣，远法禹汤，特下明诏，责躬罪己，深痛切至，激厉天下，同雪国耻。使忠臣义士，读之而流涕愤发，

骄将懦卒，读之而感愧忸怩，士气耸动，慷慨效死，人怀怒心，如报私仇。然后皇上用其方新之气，奔走驰驱，可使赴汤蹈火，而岂有闻风哗溃者哉！此列圣善用其民之成效也。故罪己之诏宜下也。皇上既赫然罪己，则凡辅佐不职、养成溃痈，蔽惑圣聪、主和辱国之枢臣，战阵不力、闻风逃溃、克扣军饷、丧师失地之将帅，与夫擅许割地、辱国通款之使臣，调度非人、守御无备之疆吏，或明正典刑以寒其胆，或轻于褫革以蔽其辜，昭告天下，暴扬其罪状，其余大僚尸位，无补时艰者，咸令自陈，无妨贤路。庶几朝廷肃然，海内吐气。忭颂圣明，愿报国耻。此明罚之诏宜下也。”

上书中，除了要皇帝“特下明诏，责躬罪己”，及惩处失职的文武官员外，也提出了“变通新法”的主张，故尔后才有“康梁变法”。

民族主义的“原点”

“康梁变法”不亚于“兴中会”，也是近代中国历史上的大事，那就是近代中国宪政运动的开始。“兴中会”和“康梁变法”，简言之，都是近代中国民族的自救运动。

1985年到台参加“七七抗战纪念会”的日本中央大学教授姬田光义，返日后在《朝日周刊》发表了一篇《抗日战争的遗产犹在台湾》的文章，其中说到近代中国民族主义的“原点”正是抗日精神。

不过，我们如从整部中国近代史来看，“七七抗战”之前有“九一八事变”，“九一八事变”之前有“济南惨案”，“济南惨案”之前有巴黎和会引起“五四运动”，“五四运动”之前有“二十一条”，“二十一条”之前还有“甲午战争”和马关割台。所以，近代中华民族抗日斗争“原点”的“原点”其实是在台湾！

现在许多人喜欢说，没有八年抗战的胜利，就没有台湾的光

复，但是，没有“兴中会”和“康梁变法”的民族自救运动会有抗战胜利吗？没有“甲午战争”和马关割台会有“兴中会”和“康梁变法”的民族自救运动吗？

不错，没有八年抗战的胜利，就没有台湾的光复，这是历史的事实。不过，由马关割台，台湾同胞为祖国作牺牲，忍受了五十年日本殖民统治下“清国奴”的生活，而激起了中国近代的民族自救运动。割台后十七年，发生清朝覆灭，民国成立。台湾历史的变化促成了近代中国历史的变化。

李鸿章说得不错，“中日将为世仇”，五十年中日两民族的侵略与反侵略的斗争，最后的胜利属于中国，而抗战胜利的“原点”就在台湾。

这仍是台湾史对中国民族运动的影响，一种是为“原点”的影响。

《马关条约》签订后，但台民“义不臣倭”，而有“台湾民主国”的成立，这不但是一个抗日的临时政府，并且也是亚洲第一个民主共和国的成立。当时台湾绅民还曾电奏清廷曰：

“割地议和，全台震骇，自闻警以来，台民慨输饷械，固亦无负列圣深仁厚泽，二百余年之养人心，正士气，正为我皇上今日之用；何忍一朝弃之？全台非澎湖可比，何至不能一战？臣桑梓之地，义与存亡，愿与抚臣誓死守御。若战而不胜，待臣等死后，再言割地。皇上亦可上对列祖，下对兆民也。”

但是，颟顸无能的清廷，竟在台胞未战之前就议定割台。

另外“台湾民主国”也终于在丘逢甲所说的“宰相有权能割地，孤臣无力可回天”的情况下失败了。

抗日英雄一字一泪

“台湾民主国”虽然失败了，但是抗日义勇军却又蜂起，有北

部的简大狮、中部的柯铁虎、南部的林少猫，当时合称抗日义勇军中的“三猛”。

简大狮失败后，潜返漳州。柯铁虎病歿，余部在“归顺式惨案”中被歼灭，部分逃回福建。林少猫则在1902年“后壁林之役”遭歼灭，全家老少无一幸免，可谓全家殉国，满门忠烈。

后来，清廷受日本压力，竟将潜返漳州的简大狮押往厦门厅。在厦门厅，简大狮供曰：

“我简大狮，系台湾清国之民。皇上不得已以台地割畀日人，日人无礼，屡次至某家寻衅，且被奸淫妻女：我妻死之、我妹死之、我嫂与母死之，一家十余口仅存子侄数人，又被杀死。因念此仇不共戴天，曾聚众万余以与日人为难。然仇者皆系日人，并未毒及清人；故日人虽目我为土匪，而清人则应目我为义民。况自台湾归日，大小官员内渡一空，无一人敢出首创义；唯我一介小民，犹能聚众万余，血战百次，自谓无负于清。去年大势既败，逃窜至漳，犹是归化清朝，愿为子民。漳州道、府既为清朝官员，理应保护清朝百姓。然今事已至此，空言无补！惟望开恩，将予杖毙，生为大清之民、死作大清之鬼，犹感大德！千万勿交日人，死亦不能瞑目。”

这真是一字一泪的血泪之言，但是，软弱无能的清廷在经不起日本压力下，还是将简大狮交送日本人，押回台湾被处绞刑。

从1895年到1902年之间，台湾义勇军与日军抗战达七年之久，屡次重创日军，甚至日军统帅白川宫能久亲王亦负伤而亡。对照“甲午战争”，7月1日宣战；8月16日，平壤陆军战败；18日，黄海海战，北洋舰队覆没，前后不超过五十天。

再对照“七七战争”，当时集全国之力，外有外援，内有军队、政府等组织，血战八年，日本投降。而台胞在外无外援的情形下，以一岛之力，集乌合之众，血战达七年之久，虽功败垂成，然其悲壮惨烈与“七七抗战”又何所相让。

近代中国民族主义的“原点”是抗日，抗日的“原点”在台湾，又谁曰不宜？

林少猫被歼灭后，台湾大规模的武装抗日运动，算是被镇压下去了。但是，1911年，中国的“辛亥革命”成功，民国成立，又鼓舞了台胞的抗日运动，而有“林圯埔事件”、“土库事件”，其中最具意义的是罗福星的“苗栗事件”（1913年），而规模最大的是余清芳的“噍吧哖事件”（1915年）。

罗福星为同盟会会员，是参加“三二九之役”的台胞，失败后，逃往香港，后赴南洋。民国成立之后，潜返台湾，秘密发展组织，预备驱逐日人恢复台湾，唯事机不密，遭日本人侦破，是案株连达一千二百十一人。罗福星则慷慨就义，并在狱中作了一首绝命诗。

“噍吧哖事件”竟遭日军野蛮的屠杀，老少妇孺皆不能免，死事之惨，达三万人之众。是为台湾近代史上最惨烈的一页。“噍吧哖事件”后，1930年，还有山地原住民的“雾社事件”。

“噍吧哖事件”后，汉人的武装抗日运动算是结束，然此后，又有思想战线上的文化抗日运动。

从近代中国民族运动史来看，民国成立之后，“五四运动”是一个重要的里程碑，接着北伐、“九一八事变”、“七七抗战”至抗战胜利。当时台湾虽在日本殖民的统治下，与大陆的中国同胞已成“异国”，但是，每一个阶段的中国民族运动都波及台湾。虽然，日本帝国主义的刺刀强行割裂了台湾海峡，然而，海峡这边的台湾同胞和整个中国民族运动的脉搏还是共同跳动的。

“五四运动”后，新文化运动大起，而提倡白话文。当时，留学北京的台湾学生张我军，即将白话文运动带进台湾，而引起了台湾的“新旧文学之争”。陈端明、黄呈聪、黄朝琴、陈逢源、王敏川、陈虚谷、赖和都参加了这次论争。

与祖国民族运动脉搏共跳动

为什么当时的台湾知识分子要主张白话的新文学，除了时代进步的理由之外，还有追随历史潮流和海峡对岸的中国新文学潮流相结合的理由。张我军说：

“我们从文学来说，台湾的人，不但多不知道文学革命后的中国文学的状况，甚而革命前的——这三十年间的文学变迁，也全不知道，这实在是种可痛的现象！”

我们知道‘中文’于我们台人是断断不可缺的，我们不但应当极力保存‘中文’，而且要极力倡盛‘中文’才是。但我们要保存或倡盛‘中文’，切不可蔑视历史的观念，切不可拘守一时代的文。”

在殖民统治下，台湾还有以中文写作的文学发展，并且，追随中国文学的潮流，而有台湾新文学。可见台胞是与祖国民族运动的脉搏共跳动的。印度在英国殖民统治下，虽然出过大文豪泰戈尔，但泰戈尔的文学是以英文写作的。而台湾却有赖和、杨守愚、陈虚谷、王诗琅等中文写作的台湾新文学作家，这是其他殖民地所没有的情形。

当时台湾在日本殖民统治下，隔海相对的中国大陆民国以后更是军阀割据，四分五裂，连起码的政治秩序也没有。后来孙中山在广州领导国民革命。1924年，成立黄埔军校，是为中国民族运动的一线希望，因此，不少台胞青年怀抱着“欲台湾革命成功，必先祖国革命成功”的信念，而奔赴革命的黄埔。故北伐、抗战都有台胞的牺牲奉献在内。

1925年3月12日，孙中山逝世于北京，噩耗传来时，台胞心中悲痛如丧考妣，代表台湾喉舌的《台湾民报》，以《哭望天涯吊伟人》的社论来追悼孙中山。并且，3月24日下午七时，在台北文化讲座，举行追悼会，但日本当局横加干涉，不准演讲、不准致

辞、不准念吊词、不准唱悼歌，是日又大雨倾盆，但只能容纳二千人的会场，在会前半小时就告客满，迟到的人只能在门外默哀敬礼而去。而会场上，由于当局的禁止，也只有一片沉默，以表达对孙中山的哀悼。其场面盛大感人，即使在光复后亦不复出现。

从1925年直至1929年孙中山奉安南京为止，每年台胞总不忘记在3月12日来纪念这位中国革命的伟人。

接纳孙先生最后的呼声

为什么台胞要纪念孙中山，在孙中山逝世二周年的纪念会上，主持人蒋渭水曾向大会呼吁：“孙先生临终之时，尚连呼和平、奋斗、救中国数十声。希望今夜出席的人，深深接纳孙先生最后的呼声——和平、奋斗、救中国！”所以，台胞虽在日本殖民统治下，但是，在精神上，他们在台湾的奋斗，也是近代中国民族运动的一部分——和平、奋斗、救中国！

1925年5月15日，上海的日本纱厂枪杀工人顾正红，又30日学生示威遭机枪扫射，而发生“五卅惨案”，全国风潮。然在日本统治下的《台湾民报》(时为周刊)自6月21日起，亦大量报导和转载有关“五卅运动”的消息，并予声援。7月12日的《台湾民报》直接指责日本而为中国的学工学生仗义执言，说：“引起这回的风潮，实在原因是出自在中国的外人过于跋扈，侵略人权和蹂躏人权的，但无奈中国政府没有力量，所以一般民众想以民众的势力，复归从来的权利和地位，若从中国人的地位来看，却也是当然的事。”

北伐时，为破坏中国统一，日本不时制造事端，并且加速侵略步伐。值此时，自身受日本殖民统治的台胞却奋不顾身的起来反对日本对祖国的侵略。

1928年7月26日，台湾民众党中央委员王钟麟提出《反对日本对华政策之声明》，获得一致通过，遂决议致电给日本内阁总理、外务大臣及各大政党和新闻社，以表示对田中内阁的侵华政策的反对。其电文如下：

“我党认为日本内阁对中国国民政府解决东三省问题及废除不平等条约之态度，显系破坏民国之统一与东洋和平之行为。”

1930年12月30日，民众党又通过蒋渭水、谢春木、陈其昌之提案，修改该党政治政策为“反对帝国主义之侵略政策”、“反对对华干涉政策”、“反对杀民众肥资本家之帝国主义战争”。

由此观点，台湾不但是近代中国抗日民族运动的“原点”，并且，日据时代的台胞抗日运动，在本质上，其实根本就是中国民族自救运动在殖民地台湾的一种表现形式。

1931年，“九一八事变”爆发，此时日本对台弹压益甚，民众党亦遭解散，蒋渭水也已经逝世。检视史料，我们充分理解，当时台胞面对“九一八事变”的困难，但是，《台湾新民报》还是为被日本侵略的祖国打抱不平，大量刊载和转载祖国的消息，并且对伪满冷嘲热讽。例如：“满洲的小军阀们又乘机宣言独立，其背后有无作祟是不问自明，满蒙问题若不解决，中国的内乱恐无尽期呢！”

当时台湾民众运动的二位领袖，一是私淑梁启超的林献堂，一是私淑孙中山的蒋渭水，而梁启超和孙中山又正是近代中国民族运动的两位领导人，由此可见，日据时代台湾文化运动与近代中国民族运动的关系之密切了。

为祖国抗战而牺牲奉献

影响抗战，彻底揭露日本侵华阴谋而震动国际的有《田中奏折》，中国政府取得《田中奏折》并予发布，并不是取自中国情报

人员，而是取自台湾志士蔡智堪（苗栗后龙人）。当时北京外交界闻有《田中奏折》之事，蔡智堪则受王家桢之托，倾家荡产买通日本政要，并亲自冒性命危险，于1928年6月，冒充裱糊匠潜入日本皇宫中抄取奏折。由蔡智堪交王家桢，呈张学良，再转呈外交部长王正廷。后来蔡智堪曾因涉嫌为中国间谍而遭日本下狱，日本投降后才释放出狱，蔡智堪盗《田中奏折》之事，也直到抗战胜利后，才公布于世的。而《田中奏折》的公布，使日本侵略阴谋大昭于世，对抗战的贡献是无可计量的。

1937年，“七七事变”全面抗战之后，台胞投入祖国抗战行列者亦不在少数。抗战初期活跃于华南地区的台湾抗日组织计有：“台湾民族革命总同盟”、“台湾革命党”、“台湾青年革命党”、“台湾独立革命党”、“台湾国民党”、“台湾光复团”等。

1941年2月10日，这六个团体在重庆合并成立“台湾革命同盟会”，并宣言“本会在中国国民党领导下，以集中一切台湾革命力量，打倒日本帝国主义，光复台湾，与祖国协力建设三民主义新中国为宗旨。”

“珍珠港事变”，美国参战后，战后处分日本之议起，而有国际共管台湾之论，“台湾革命同盟会”遂于1943年4月17日发表宣言谓：

“惟近来对于战后之台湾问题，或有主张归还中国者，或有主张共管者，或有主张为特别区域者，议论纷纭，莫衷一是。闻罗斯福总统与邱吉尔首相，亦曾论及此事。吾人对此问题，更是切身之痛。前次曾经本会及在前方各地参加抗战之台湾同志，一再撰文辩证，本会今复郑重声明：台湾土地原为中国领土，且系郑成功筚路蓝缕所开辟者，台湾人民百分之九十五为中国人。若以土地人民而论，台湾之归还中国，应无疑义。……~~吾人~~一旦不能获得民族之自由解放，则台湾革命无止期。~~台湾革命~~倘无止期之日，则东亚无和平可言，遑论世界和平。本会深望世界有识之